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及擁有一般權力以管理及經營本集團業務。董事會由六名董事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下表載列本公司董事之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現任職務	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獲委任為董事的日期	角色及責任	與其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執行董事						
柯天然先生	56	行政總裁 兼執行董事	一九九二年 十二月二十九日	二零一七年 六月十五日	本集團業務及營運的整體策略 管理及發展，以及監督本集團的營運、業務發展及人力資源	無
黃志權先生	52	首席財務官 兼執行董事	二零一零年 七月二日	二零一七年 六月十五日	監督本集團的營運、業務發展、人力資源、財務及行政	無
非執行董事						
羅仲煒先生	69	主席兼 非執行董事	一九九二年 十二月二十九日	二零一七年 六月十五日	整體策略管理及企業發展	無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顯信先生	52	獨立 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八年 一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八年 一月二十四日	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且就本公司的策略、表現、資源及操守標準事宜提供獨立判斷	無
陸偉成先生	49	獨立 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八年 一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八年 一月二十四日	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且就本公司的策略、表現、資源及操守標準事宜提供獨立判斷	無
陳忠信先生	52	獨立 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八年 一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八年 一月二十四日	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且就本公司的策略、表現、資源及操守標準事宜提供獨立判斷	無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執行董事

柯天然先生（「柯先生」），56歲，為本公司之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柯先生負責本集團業務及營運的整體策略管理及發展，以及監督本集團的營運、業務發展及人力資源。柯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五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日調任為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柯先生現為匯聚工業香港及惠州匯聚的董事，且於領先集團及為之光電集團的若干附屬公司擔任董事。

柯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在加拿大韋仕敦大學完成修讀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二零一五年五月獲加拿大韋仕敦大學頒授榮譽法學博士學位。自一九八零年代起，柯先生於中國的電子行業積累經驗。柯先生於金山集團展開其職業生涯，並自一九九零年五月起成為控股股東領先工業的董事。於二零零七年六月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柯先生為菱生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369）之董事。柯先生在制訂本集團企業及業務策略以及運用新的機遇推動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上擔當重要的角色。

柯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榮獲香港青年工業家獎，其後成為香港青年工業家協會的得獎者會員。柯先生是中國僑商投資企業協會（「中國僑商投資企業協會」）的其中一位創始成員並自二零零八年一月起一直為該會會員。柯先生自二零一四年起獲選為國際線纜製造商聯盟（ICF）的理事會成員。彼現為滬港經濟發展協會的會員及上海海外聯誼會的理事。彼亦為香港電子業商會及香港電子業總會的執行委員會成員。

柯先生於以下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各自解散（並非股東自願清盤）前為該等公司之董事，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緊接解散前的 業務性質	解散日期
吉利投資有限公司 ^(附註)	已停止業務	二零一三年二月十五日
ULI Strategic Investments Limited ^(附註)	已停止業務	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

附註：吉利投資有限公司及ULI Strategic Investments Limited根據前身公司條例第291AA條撤銷註冊。根據前身公司條例第291AA條，僅於：(a)該公司所有股東同意撤銷註冊；(b)該等公司從未開展業務或營運，或於緊接申請前沒有營運或經營業務3個月以上；及(c)該公司無未償還負債，方可申請撤銷註冊。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柯先生確認(i)上述公司於緊接彼等解散前有償債能力；(ii)並非其不當行為導致上述公司的解散；及(iii)其並無知悉因上述公司的解散而已存在或將會有針對其的任何實際或潛在申索。

黃志權先生(「黃先生」)，52歲，為本公司之首席財務官兼執行董事。黃先生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營運、業務發展、人力資源、財務及行政。黃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五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日調任為首席財務官及執行董事。黃先生現為匯聚工業香港及惠州匯聚的董事。

黃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六月於香港公開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於二零零四年六月，黃先生加入國際會計師公會(「國際會計師公會」)。黃先生自二零零四年十月一直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執業會計師及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一直為國際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彼獲國際會計師公會及中國總會計師協會聯合授予國際會計師銜頭。

黃先生擁有逾20年管理會計及營運管理經驗，對香港及中國的會計及企業資源計劃管理系統尤其熟悉。黃先生於一九九四年至二零零七年於領先工業任職，期間彼曾擔任多個職位，包括助理會計經理、會計經理及總會計師。於二零零七年三月，黃先生調往領先工業(前稱樂庭實業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Genuine Care Limited(其後改稱為樂庭國際有限公司)任職。於二零零七年三月，Genuine Care Limited被百通公司(一家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BDC)收購，起初擔任財務總監，其後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分別獲進一步擢升為會計總監(亞太分部)及OEM業務集團的財務董事。

黃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七月成為本集團的首席財務官之前，於二零一零年七月重返領先工業擔任財務總監。

非執行董事

羅仲煒先生(「羅仲煒先生」)，69歲，為本公司之主席兼非執行董事。羅仲煒先生負責整體策略管理及企業發展。彼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五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日調任為主席兼非執行董事。羅仲煒先生現為匯聚工業香港的董事，且於領先集團及為之光電集團的若干附屬公司擔任董事。

羅仲煒先生擁有逾40年電子行業經驗。彼於全球營銷範疇上有著豐富經驗並一直促進本集團的企業及業務發展，特別在制訂企業策略以及主要產品的市場定位上。羅仲煒先生為領先工業的主席。彼為金山(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的聯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合創始人之一，並於一九七七年至二零一一年期間擔任該公司執行董事。於一九九零年七月至一九九七年八月，羅仲煒先生為金山電池國際有限公司（一家於新加坡交易所證券交易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GD8）的董事。於一九九八年三月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羅仲煒先生為菱生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369）的監事。羅仲煒先生目前為廣東外商投資企業協會第六屆理事會常務理事及惠州市外商投資企業協會第六屆理事會副會長。

羅仲煒先生於以下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各自解散（並非股東自願清盤）前為該等公司之董事，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緊接解散前的 業務性質	解散日期
ULI Strategic Investments Limited ^(附註)	已停止業務	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
盟高投資有限公司 ^(附註)	已停止業務	二零一一年十月七日
惠山投資有限公司 ^(附註)	已停止業務	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日
利高達工業發展有限公司 ^(附註)	已停止業務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五日
鷹達玩具及禮品有限公司 ^(附註)	已停止業務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天鵝廣場有限公司 ^(附註)	已停止業務	二零零二年七月十九日
龍滙精品製造廠有限公司 ^(附註)	已停止業務	二零零二年七月十九日

附註： ULI Strategic Investments Limited、盟高投資有限公司、惠山投資有限公司、利高達工業發展有限公司、鷹達玩具及禮品有限公司、天鵝廣場有限公司及龍滙精品製造廠有限公司根據前身公司條例第291AA條撤銷註冊。根據前身公司條例第291AA條，僅於：(a) 該等公司所有股東同意撤銷註冊；(b) 該等公司從未開展業務或營運，或於緊接申請前沒有營運或經營業務3個月以上；及(c) 該等公司無未償還負債，方可申請撤銷註冊。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羅仲煒先生確認(i)上述公司於緊接彼等解散前有償債能力；(ii)並非其不當行為導致上述公司的解散；及(iii)其並無知悉因上述公司的解散而已存在或將會有針對其的任何實際或潛在申索。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顯信先生(「何先生」)，52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先生負責就本集團的策略、表現、資源及操守標準事宜提供獨立判斷。何先生擁有逾20年電子元件銷售及營銷經驗，亦在管理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

何先生於一九八七年十一月於香港大學取得其工程理學士學位。彼更在一九九四年十二月於香港中文大學取得其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何先生的主要工作經驗包括：

機構名稱	主要業務活動	最後職位	任職期間
高美斯創科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航輝照明科技顧問有限公司)	零件分銷，主要集中於LED照明市場	董事	二零一四年九月至今
高美斯科技有限公司	零件分銷，主要集中於LED照明市場	董事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七年三月
富昌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分銷	副總裁	二零零七年一月至二零零九年一月
銀威集團(中國)有限公司	零件分銷	銷售總監	二零零一年七月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
艾睿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零件分銷	銷售總監	一九九七年五月至二零零一年三月
金寶輪有限公司	零件分銷	產品推廣經理	一九八九年四月至一九九六年十二月

陸偉成先生(「陸先生」)，49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陸先生負責就本集團的策略、表現、資源及操守標準事宜提供獨立判斷。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陸先生由一九九二年七月至二零一七年三月於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南洋商業銀行」）任職並在彼受僱於南洋商業銀行期間出任若干職位，最後職位為跨境業務團隊的關係總經理。陸先生於南洋商業銀行的職責包括業務發展、營銷、客戶關係及合規事宜。

陸先生於一九九二年十二月於香港中文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陸先生自二零一零年十月起一直獲香港財務策劃師學會頒授認可財務策劃師資歷。

陳忠信先生（「陳忠信先生」），52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忠信先生負責就本集團的策略、表現、資源及操守標準事宜提供獨立判斷。

陳忠信先生在一九九二年十二月於赫爾大學取得其管理科學碩士學位。陳忠信先生自一九九六年二月起一直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執業會計師以及於自一九九八年一月起成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

陳忠信先生在一九九三年四月至一九九六年八月期間於富特波爾容器集團有限公司擔任助理會計經理，並在一九九六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二年十一月期間，於 Asia Management Services Limited 擔任財務總監。陳忠信先生自二零零三年一月起亦出任震雄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57）的財務總監。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各董事(i)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於股份中擁有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ii)獨立於本公司任何董事、主要股東、控股股東或高級管理層且與彼等概無關連；及(iii)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於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位。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有關委任董事之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垂注，且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亦無有關董事之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高級管理層

下表載列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現任職務	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獲委任為高級管理層的日期	角色及責任	與其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陳庭禧先生	53	物料總監	一九九二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二零零零年二月一日	監督本集團的供應鏈管理及採購職能	無
占陽旺先生	45	財務副總監	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	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	監督本集團的財務、會計及內部監控職能	無
周銀發先生	53	項目及行政副總經理	二零零五年十月一日	二零零五年十月一日	監督本集團人力資源、基建及自動化項目職能	無
李岳忠先生	48	供應及開發副總經理	二零零三年九月一日	二零零三年九月一日	監督本集團生產計劃及控制、供應鏈管理、採購、倉存管理以及技術發展	無
譚德華先生	55	生產及生產技術副總經理	二零零二年八月八日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監督本集團生產、製造工程及品質控制	無
鍾喜林先生	38	營業副總經理	二零零三年九月一日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識別新客戶及市場、制定及實施銷售計劃並維持客戶與本集團的關係	無

陳庭禧先生（「陳先生」），53歲，為本集團的物料總監。陳先生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供應鏈管理及採購職能。陳先生在不同工作範疇擁有逾20年經驗，包括銷售與營銷、供應鏈管理及採購與工廠管理。自本集團成立以來，陳先生一直於本集團任職及現為惠州匯聚的董事。

陳先生在一九八八年十一月於香港理工學院（現稱香港理工大學）取得生產及工業工程高級文憑。其後，彼在一九八九年十月於考文垂理工學院（現稱考文垂大學）取得生產管理學碩士學位。陳先生在一九九九年九月於南澳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隨後在二零零一年十一月於香港城市大學取得國際企業管理學碩士學位。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占陽旺先生（「占先生」），45歲，自二零一二年四月起擔任本集團的財務副總監。彼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財務、會計及內部監控職能。

占先生在一九九五年七月於南昌大學取得工業管理工程系工業會計專科學位。彼其後在二零一零年十一月於香港浸會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占先生自一九九五年八月至二零一二年三月於分包工廠就職，並在其工作期間於分包工廠擔任多個職位，其擔任之最後職位為財務副總監。占先生於分包工廠的主要職責為會計及行政。

周銀發先生（「周先生」），53歲，為本集團項目及行政副總經理。周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加入本集團出任副總經理一職並於二零一三年七月調任至其現時的職位。彼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人力資源、基建及自動化項目職能。

周先生在一九八八年七月於華南理工大學取得工學學士學位。彼分別於一九九五年三月及二零零二年十月成為合資格機電工程師及取得廣東省專業技術資格證。

周先生於一九八八年八月至二零零二年七月加入樂庭電線工業（惠州）有限公司擔任技術員，其最後職位為總監助理。彼其後於二零零二年八月至二零零五年九月期間加入惠州金山線束科技有限公司（金山的附屬公司）擔任副總經理。

李岳忠先生（「李先生」），48歲，為本集團的供應及開發副總經理。李先生在二零零三年九月加入本集團時擔任客戶服務經理一職，並於二零一三年七月晉升至其現時職位。彼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生產計劃及控制、供應鏈管理、採購、倉存管理以及技術發展。

李先生在一九九三年八月於湘潭大學取得其秘書課程專業學位。李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七月獲得中國商業技師協會市場營銷專業委員會頒發的全國市場營銷經理資格證書。

李先生於一九九三年四月至一九九八年七月於高達（惠州）電纜製品有限公司擔任營業主任。彼其後於一九九八年七月至一九九九年六月於樂庭電線工業（惠州）有限公司擔任助理課長。於加入本集團前，李先生自一九九九年六月起於分包工廠就職，其最後職位為客戶服務副經理。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譚德華先生（「譚先生」），55歲，獲委任為本集團生產及生產技術副總經理。譚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加入本集團時擔任品質課長一職，並於二零一四年九月晉升至其現時職位。彼主要負責監督生產、製造工程及品質控制以支持本集團的策略方向。

譚先生在一九八七年七月於中南大學（前稱中南工業大學）取得工學學士學位。譚先生自一九九二年十月起獲得地質工程師專業資格。其後，譚先生於一九九三年十月取得中國律師資格。

譚先生自一九八八年八月至一九九二年十月於錫礦山礦務局就職，其最後職位為生產技術科科長。彼其後於一九九二年十月至一九九三年八月於東莞南雅電業製品廠擔任生產計劃編排部主管，並於一九九三年十月至一九九五年八月於平湖至禾電線電業製品（深圳）有限公司就職，其最後職位為生產主管。於加入本集團前，譚先生自一九九五年八月起於分包工廠就職，其最後職位為品質課長。

鍾喜林先生（「鍾先生」），38歲，為本集團的營業副總經理。鍾先生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加入本集團為營業工程師，並於二零一三年七月晉升至其現時職位。於加入本集團前，鍾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三年八月於分包工廠擔任生產開發技術員。彼主要負責識別新客戶及市場、制定及實施銷售計劃並維持客戶與本集團的關係，以推動業務的可持續增長。

鍾先生在一九九九年七月於衡陽市農業學校接受植物保護的專業培訓。

公司秘書

譚桂香女士（「譚女士」），35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彼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於香港理工大學取得會計學（榮譽）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並自二零一零年一月起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執業會計師。

譚女士擁有逾10年審計、會計及財務匯報經驗。彼自二零零六年六月至二零零八年二月於大信梁學濂（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會計師，並其後於二零零八年二月至二零零九年六月成為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高級核數師。於二零零九年六月至二零一零年九月，譚女士於中擴實業集團有限公司（一家從事玩具生產的私營公司）擔任會計師。於二零一零年九月至二零一七年二月，譚女士於金門建築有限公司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怡和集團的一家附屬公司，專門提供樓宇及建築服務)擔任助理財務經理。譚女士現為Blooming (HK) Business Limited (一家主要從事企業顧問及公司秘書服務的公司)的公司秘書部經理。彼亦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起於凌銳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784)及自二零一七年六月起於禮建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455)出任公司秘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四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及根據守則第C.3.3段及第C.3.7段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檢討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報告過程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何顯信先生、陸偉成先生及陳忠信先生。陳忠信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四日成立薪酬委員會及根據守則第B.1.2段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包括黃志權先生、何顯信先生、陸偉成先生及陳忠信先生。何顯信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就須付予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花紅及其他報酬的條款以及本集團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所有薪酬的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四日成立提名委員會及根據守則第A.5.2段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包括黃志權先生、何顯信先生、陸偉成先生及陳忠信先生。陸偉成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就董事委任及董事連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

企業管治

董事深明在管理及內部程序方面實行良好企業管治以促進有效問責的重要性。本公司將遵守守則及相關上市規則。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各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四個月，已付董事薪酬(包括袍金、薪金、退休計劃供款、房屋及其他津貼、實物福利及酌情花紅)總額分別為零港元、零港元、零港元及約922,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執行董事(即柯先生及黃先生)及非執行董事(即羅仲煒先生)概無從本集團收取任何薪酬。柯先生及黃先生之薪酬已由領先工業透過向本集團收取管理費以作抵銷。羅仲煒先生自領先集團取得薪酬而非由本集團作抵銷。以下載列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柯先生、黃先生及羅仲煒先生就彼等於本集團的職位各自從領先工業收取之薪酬(包括袍金、薪金、退休計劃供款、房屋及其他津貼、實物福利及酌情花紅)：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二零一七年 港元
柯先生	2,511,000	1,592,000	1,255,000
黃先生	1,322,000	1,322,000	1,322,000
羅仲煒先生	—	—	—

於[編纂]後，本集團應付柯先生、黃先生及羅仲煒先生的年度薪酬(不包括根據任何酌情福利或花紅或其他附帶福利的付款)將分別約為1,200,000港元、1,167,000港元及24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各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四個月，已付本集團上述高級管理層薪酬(包括袍金、薪金、退休計劃供款、房屋及其他津貼、實物福利及酌情花紅)總額分別約為2,887,000港元、3,114,000港元、3,180,000港元及1,629,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各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四個月，本集團向董事支付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總額分別為零港元、零港元、零港元及36,000港元。

本公司的董事薪酬政策是參考相關董事的經驗、職責、工作量、表現及為本集團付出的時間而釐定薪酬。有關董事薪酬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 有關主要股東、董事及專家的進一步資料—3. 董事酬金」一節。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各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四個月，本集團五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董事及一名已辭任員工）的酬金總額分別約為3,172,000港元、3,410,000港元、3,831,000港元及1,870,000港元。於往績記錄期，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或五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董事、僱員及一名已辭任員工）支付酬金，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時之獎金或離職賠償。於往績記錄期概無任何董事已放棄任何酬金。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概無向或代表任何董事支付或應付其他薪酬。

有關於往績記錄期董事薪酬的其他資料以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資料，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11。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中國供款計劃

本集團參加由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香港法例第485章）規定的強制性公積金，及董事確認本集團已按上述法例及規定作出相關供款。如中國法律及法規所規定，本集團亦為我們的中國僱員參加由相關省及市政府部門及福利計劃組織的若干界定供款計劃。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根據股東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四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獲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旨在讓本公司向經甄選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公司所作貢獻之獎勵或酬謝。董事認為，購股權計劃及其經擴大的參與基準將令本集團能夠酬謝僱員、董事及其他經甄選參與者對本集團所作貢獻。此計劃將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及其他相關規則及規例的規定。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E. 購股權計劃」一段。